

#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：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（含本次担保）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%，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。

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召开九届十九次董事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》，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申请贷款情况概述

公司考虑到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现金流需要，拟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（以下简称平安银行）申请贷款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公司拟向平安银行申请不超过 20,000 万元贷款，由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中源化学）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公司为中源化学提供反担保，期限不超过 1 年，具体日期以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。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上述贷款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### 二、担保人基本情况

1. 公司名称：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2. 注册地址：河南省桐柏县安棚镇
3. 法定代表人：孙朝晖
4. 注册资本：117,400 万元人民币
5. 成立日期：1998 年 08 月 06 日
6. 经营范围：天然碱开采；碳酸钠及碳酸氢钠的加工、碱类产品经营，进出

口业务；自产除盐水、蒸汽、母液的销售；日用小苏打、固体饮料、食品、保健食品、消毒品（不包括危险化学品）、化妆品、洗涤产品及其它日用品的生产、销售；天然碱采卤生产装置及其配套工程总承包及工程管理业务；进口本企业生产、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、机械设备、仪器仪表及零配件和相关技术，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。

7. 与公司关联关系：中源化学为公司控股子公司。

### **三、董事会意见**

本次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，优化公司的融资结构，符合公司的经营战略、融资需求及战略规划。目前公司经营状况良好，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，本次申请贷款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，亦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独立性产生重大影响。

### **四、备查文件**

1. 公司九届十九次董事会决议。

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